**附件2**

**物业管理区域内项目施工安全责任承诺书**

 **（填物业服务公司名称）：**

本人/本公司承揽 座 栋 单元业主之业务，拟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在贵公司提供物业管理服务的小区进行特种作业**（□高空作业□电工作业□焊接与热切割作业□制冷与空调作业□其他 ）**，为明确安全责任，我方就施工安全责任郑重承诺如下：

1、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消防法》等相关规定，建立严格有效的施工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2、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接受与本工种相适应的、专门的安全技术培训、经安全技术理论考核和实际操作技能考核合格，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后，方可上岗作业。未经培训，或培训考核不合格者，不得上岗作业。

3、特种作业人员的操作证，应人、证相符，严禁冒名顶替，严禁使用假证。作业人员使用虚假证件导致的损害和事故，作业人员自行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4、高空作业人员必须系安全带，拴安全钩，戴安全帽，穿胶鞋，必须特别注意可能对安全绳、安全钩等造成磨损、阻碍的构筑物、墙角、窗沿等部位。

5、施工现场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明火作业现场配置足够的灭火设备和器材，施工现场及相关区域严禁吸烟。

6、工作前必须认真检查机械设备、用具、绳子、坐板、安全带有无损坏，确保机械性能良好及各种用具无异常现象方能上岗操作。

7、施工作业场所有坠落可能的物件，应一律先行撤除或加以固定，特种作业中所用的物料，均应堆放平稳，不妨碍通行和装卸。工具应随手放入工具袋，作业中的走道、通道板和登高用具，应随时清扫干净。拆卸下的物件及余料和废料均应及时清理运走，不得任意乱置或向下丢弃，传递物件禁止抛掷。

8、施工需动用明火（如电、气焊、喷枪、切割机等）或使用易燃易爆材料，保证安全后方可施工。完工后，严格清理现场，确认不存在任何安全隐患后，施工人员方可撤离现场。

9、作业人员在施工前应对在特种作业中可能产生的危险及分险进行安全评估和检查，杜绝安全隐患，作业人员在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负全部责任。

10、如由于承揽的项目或提供的产品/服务/项目/设备/设施等因质量原因或违反安全规定和行业安全标准所造成的所有事故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如对第三人造成损害或者造成自身损害的，自行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11、本安全责任承诺书自盖章或签字之日起生效。

**承诺人/公司签名盖章：**

 **年 月 日**